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收购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0%股权 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收购安徽绿创持有的南国热电40%股权相关事项。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各方尚未完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终止本次股权收购后，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公司与南国热电的常规采购业务仍在继续洽谈，南国热电未来是否以优惠价格向公司出售电力、蒸汽等商品，不以本次股权收购作为前提条件。
- 本次股权收购终止后，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股权收购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7日，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拟收购安徽绿创热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绿创”）持有的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国热电”或“标的公司”）40%股权相关事项，公司拟与安徽绿创、南国热电、安徽大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怀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约定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896.85万元，南国热电的热电联产项目竣工验收且正式运营后，将以优惠价格向公司出售电力、蒸汽等商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40%股权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截至2023年2月28日，南国热电投资建设的热电联产项目已完成工程施工建设，处于正式运营前的竣工验收阶段，公司取得了南国热电针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的书面确认文件，并于2023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40%股权进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向广大投资者披露了本次收购的具体进展并做出相关风险提示，因《股权转让协议》相关签署方对于协议部分条款尚未达成一致意见，《股权转让协议》尚未完成签署；公司继续与协议相关方积极磋商，以期促成协议签署，但同时亦存在交易终止的可能。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怀远县南国环保热电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公司根据收购方案洽谈情况，经审慎考虑，决定终止本次收购事项。

二、终止本次股权收购的情况说明

自与协议相关方确立交易意向以来，公司积极组织各方沟通协商、共同推进本次交易，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但鉴于本次交易的复杂性、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等因素，致使交易双方对于本次股权交易的转让价格等协议条款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股权转让协议》尚无法完成签署。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收购南国热电40%股权的交易事项。

三、终止本次股权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各方尚未完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终止本次股权收购后，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公司与南国热电的常规采购业务仍在继续洽谈，南国热电未来是否以优惠价格向公司出售电力、蒸汽等商品，不以本次股权收购作为前提条件。本次股权收购终止后，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